

招 标 文 件

(货物类)

采购项目名称: 《穿越三秦》沉浸式数字展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 LZBA2026-667.

陕西历史博物馆

龙寰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共同编制

2026年08月05日

第一章 投标邀请

龙寰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代理机构”）受陕西历史博物馆委托，拟对《穿越三秦》沉浸式数字展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兹邀请符合本次招标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采购项目编号：LZBA2026-667.

二、采购项目名称：《穿越三秦》沉浸式数字展项目

三、招标项目简介

为充分发挥陕西历史博物馆作为央地共建博物馆的示范引领作用，完善展陈体系、丰富展览内容，满足观众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拟将现有的国宝厅改造为沉浸式数字展厅，打造“穿越三秦——陕西古代文明大型沉浸式数字展”。本采购项目包含三部分内容：1、数字展厅硬件设备采购；2、《穿越三秦》影片拍摄制作；3、展厅配套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原有展厅墙顶地及原有展陈设施的拆除，根据提供的设计施工图纸进行展厅搭建）。

四、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具备的条件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无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1：

1、信用记录：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开标当日通过“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网页截图保存为准。

2、供应商资质要求：供应商具有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项目经理要求：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B证，在本单位注册且无在建工程项目。

五、电子化采购相关事项

本项目实行电子化采购，使用的电子化交易系统为：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的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以下简称“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登录方式及地址：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shaanxi.gov.cn/>）首页供应商用户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以下简称“政府采购平台”），进入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应当按照以下要求，参与本次电子化采购活动。

（一）供应商应当自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查看相应的系统操作指南，并严格按照操作指南要求进行系统操作。在登录、使用政府采购平台前，应当按照要求完成供应商注册和信息完善，加入政府采购平台供应商库。

（二）供应商应当使用纳入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数字证书互认范围的数字证书及签章（以下简称“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进行系统操作。供应商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在政府采购平台进行的一切操作和资料传递，以及加盖电子签章确认采购过程中制作、交换的电子数据，均属于供应商真实意思表示，由供应商对其系统操作行为和电子签章确认的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已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校验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有效性后，即可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未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按要求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并校验有效性后，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办理与校验，可查看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

供应商应当加强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日常校验和妥善保管，确保在参加采购活动期间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能够正常使用；供应商应当严格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内部授权管理，防止非授权操作。

（三）供应商应当自行准备电子化采购所需的计算机终端、软硬件及网络环境，承担因准备不足产生的不利后果。

（四）政府采购平台技术支持：

在线服务：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在线服务进行咨询。

技术服务电话：029-96702。

CA及签章服务：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查看CA办理流程。

六、招标文件获取时间、方式及地址

（一）招标文件获取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二）在招标文件获取开始时间前，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本项目招标文件上传至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供应商提供。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招标文件。成功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将收到已获取招标文件的回执函。未成功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次采购活动，不得对招标文件提起质疑。

成功获取招标文件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澄清或者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供应商应当重新获取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发布日期距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供应商未重新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未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进行投标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注：获取的招标文件主体格式包括pdf、word两种格式版本，其中以pdf格式为准。

七、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地点、方式

（一）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二）投标文件提交方式、地点：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投标文件。成功提交的，供应商将收到已提交投标文件的回执函。

（三）本项目采取网上开标，即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开标/开启大厅”组织在线开标。

八、本投标邀请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以公告形式发布

九、供应商信用融资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和《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文件要求，为助力解决政府采购成交供应商资金不足、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促进供应商依法诚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https://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政采贷”银行及其产品，凭项目中标（成交）结果、中标（成交）通知书等信息在线向银行提出贷款意向申请、查看贷款审批情况等。

十、联系方式

采购人：陕西历史博物馆

地址：西安市雁塔区小寨东路91号

邮编：710000

联系人：胡老师

联系电话：029-62739017

代理机构：龙寰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太白南路西部电子社区A座A区501室

邮编： 710065

联系人： 郝嘉钰、刘婧、刘强

联系电话： 029-88228899-613

采购监督机构：财政厅政府采购管理处

联系人： 柴老师、杨老师

联系电话： 029-68936409、029-68936410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2.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应知事项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预算（实质性要求）	本项目各包采购预算金额如下： 采购包1：4,569,466.60元 投标人的采购包投标报价高于采购包采购预算的，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2	最高限价（实质性要求）	详见第三章。 投标人的采购包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3	评标方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详见第五章)
4	是否接受联合体	采购包1：不接受 如以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本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条件和能力。 1.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参加采购活动。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参加联合体的供应商均应当具备本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应当向采购人提交联合协议，载明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5	落实节能、环保产品政策	1.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相关要求，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 2.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强制采购的产品范围，供应商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本项目采购的 / 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评审得分/响应报价相同的，按供应商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

6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仅非预留份额采购项目或预留份额采购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适用）	关于本项目采购包中执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情况、具体扣除比例和规则详见第五章。
7	本国产品价格扣除（若采购项目适用本国产品标准）	本项目应执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及《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号）的要求，本项目采购包中执行本国产品价格扣除情况，具体扣除比例及规则见采购文件第五章。
8	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实质性要求）	核心产品允许有多个，不同供应商提供了任意一个相同品牌的核心产品，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的供应商。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核心产品清单详见第三章。 在符合性审查环节提供核心产品品牌不足3个的，视为有效投标人不足3家。
9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提交的书面说明，应当加盖投标人公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视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0	异常低价审查	本项目应执行财政部《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的要求，具体内容见采购文件第五章。
11	投标保证金	采购包1保证金金额：50,000.00元 缴交渠道：电子保函,转账、支票、汇票等（需通过实体账户、户名及开户行信息） 开户名称：龙寰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平安银行西安高新路支行 银行账号：30201278018704 注：电子保函可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申请办理。
12	标书费信息	免费获取

13	履约保证金（实质性要求）	采购包1：缴纳 本采购包履约保证金为合同金额的5% 说明：中标金额的5% 履约保证金应在合同签订前以现金或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向采购人提交，提交履约保证金时须注明项目名称、采购编号、包号及用途(履约保证金)。设备到货并由采购人最终验收合格后，经中标人申请，采购人将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投标人。
14	投标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不少于90天。
15	招标代理服务费（实质性要求）	本项目收取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用收取对象：中标/成交供应商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1、本项目代理服务费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和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颁发的《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规定标准计取，不足5000元按5000元收取。本项目代理服务费按货物类计取。2、代理服务费以转账或现金形式交纳，服务费缴纳账号如下： 开户名称：龙寰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行名称：平安银行西安高新路支行 账 号：30201278018704
16	采购结果公告	采购结果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
17	中标通知书	采购结果公告发布的同时，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中标通知书。
18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备案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政府采购合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本项目采购合同通过政府采购平台进行备案。
19	进口产品	不允许
20	是否组织潜在供应商现场考察	采购包1：组织现场踏勘：否
21	特殊情况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中止电子化采购活动，并保留相关证明材料备查： （一）交易系统发生故障（包括感染病毒、应用或数据库出错）而无法正常使用的； （二）因组织场所停电、断网等原因，导致采购活动无法继续通过交易系统实施的； （三）其他无法保证电子化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上述的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采购活动；影响或者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废标。
22	其他说明	本采购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内”、“以内”、“不少于”包括本数；所称的“不足”、“低于”、“超过”不包括本数。

2.2总则

2.2.1适用范围

一、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采购项目。

二、本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由陕西历史博物馆和龙寰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享有。对招标文件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评标细则及标准由陕西历史博物馆负责解释。除上述招标文件内容，其他内容由龙寰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2.2.2有关定义

一、“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人是陕西历史博物馆。

二、“投标人”是指按照采购公告规定获取了招标文件，拟参加投标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三、“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从事政府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本项目的代理机构是龙寰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四、“网上开标”是指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签到、开标、唱标和记录等活动，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参与开标活动。

五、“电子评标”是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资格审查小组和评审小组组建，开展资格和符合性审查、比较与评价、出具评标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等活动。

2.3招标文件

2.3.1招标文件的构成

一、招标文件是投标人准备投标文件和参加投标的依据，同时也是资格审查、评标的重要依据。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招标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招标投标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 （一）投标邀请；
- （二）投标人须知；
- （三）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 （四）资格审查；
- （五）评标办法；
- （六）投标文件格式；
- （七）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二、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所产生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2.3.2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一、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

二、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更正公告，投标人应及时关注本项目更正公告信息，按更正后公告要求进行响应。更正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更正后的招标文件，投标人应依据更正后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若投标人未按前述要求进行投标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2.4投标文件

2.4.1投标文件的语言

一、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投标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主要部分要对应翻译成中文并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未翻译的外文资料，评标委员会将其视为无效材料。

二、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涉嫌提供虚假材料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三、如因未翻译而造成对投标人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4.2计量单位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本项目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2.4.3投标货币

本次项目均以人民币报价。

2.4.4知识产权

一、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中使用的任何技术、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二、供应商将在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采购项目涉及采购标的的知识产权相关事宜由采购人结合项目实际自主确认或协商约定，具体如下：

投标人将在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资料，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支持，采购人享有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

三、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使用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2.4.5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投标文件具体内容详见第六章。

2.4.6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

二、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投标文件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2.4.7投标报价（实质性要求）

一、投标人的报价是投标人响应招标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投标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二、投标人每种货物及服务内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任何有选择或可调整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并按无效投标处理。

三、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招标文件第五章评标办法规定予以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确认，并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签章，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4.8投标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投标有效期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文件未明确投标有效期或者投标有效期小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投标有效期要求的，其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

2.4.9投标文件的制作、签章和加密（实质性要求）

一、投标文件应当根据招标文件进行编制，投标人应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下载投标（响应）客户端，使用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

二、投标人应按照客户端操作要求，对应招标文件的每项实质性要求，逐一如实响应；未如实响应或者响应内容不符合招标文件对应项的要求的，其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三、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一章明确的签章要求，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对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和加密。

四、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代理机构将重新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投标人应重新获取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进行投标文件编制、签章和加密。

2.4.10投标文件的提交

一、（实质性要求）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投标文件提交。

二、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不再接受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影响投标文件提交的各种因素，确保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提交。

2.4.11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已成功提交的投标文件；对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当先行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提交。

供应商投标文件撤回后，视为未提交过投标文件。

2.5开标、资格审查、评标和中标

2.5.1开标及开标程序

一、本项目为网上开标项目。网上开标的开始时间为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成功提交或解密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予开标，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作废标处理。

二、开标准备工作

开标/开启前30分钟内，供应商需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开标大厅”-进入开标选择对应项目包组操作签到，签到完成后等待代理机构开标/开启。

三、解密投标文件（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成功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数量的，代理机构将启动投标文件解密程序，解密时间为30分钟；投标人应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通过项目电子化采购系统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完成解密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四、开标

解密时间截止或者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均完成解密后（以发生在先的时间为准），由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对投标人名称、投标文件解密情况、投标报价进行展示。

开标过程中，各方主体均应遵守互联网有关规定，不得发表与采购活动无关的言论。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及时向工作人员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后，自主决定是否参加网上在线开标，未参加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5.2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投标人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将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5.3资格审查

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2.5.4评标

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2.5.5中标通知书

一、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确认中标供应商后，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中标通知书。

二、中标通知书是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如果出现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中标无效情形的，将以公告形式宣布发出的中标通知书无效，中标通知书将自动失效，并依法重新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三、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

2.6签订及履行合同和验收

2.6.1签订合同

一、采购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中标人签订采购合同。

二、采购人和中标人签订的采购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以及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6.2合同分包和转包（实质性要求）

2.6.2.1合同分包

一、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分包供应商履行的分包项目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等，必须与中标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一致。

二、分包履行合同的部分应当为采购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不属于中标人的主要合同义务。

三、采购合同实行分包履行的，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四、中小企业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政策获取政府采购合同后，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企业。

采购包1：不允许合同分包。

2.6.2.2合同转包

一、严禁中标人将本项目转包。本项目所称转包，是指将本项目转给他人或者将本项目全部肢解以后以分包的名义分别转给他人的行为。

二、中标人转包的，视同拒绝履行政府采购合同，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2.6.3合同公告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双方当事人均已完成盖章）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告本项目采购合同，但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6.4合同备案

采购人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双方当事人均已完成盖章）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本项目采购合同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2.6.5采购人增加合同标的的权利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6.6履行合同

一、合同一经签订，双方应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

二、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及合同条款约定进行处理。

2.6.7履约验收方案

采购包1：

根据采购文件要求及合同约定执行

2.6.8资金支付

采购人按财政部门的相关规定及采购合同的约定进行支付。

2.7纪律要求

2.7.1评标活动纪律要求

采购人、代理机构应保证评标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采购人、代理机构、投标人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本项目招标文件以及代理机构现场管理规定，接受采购人委派的监督人员的监督，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和影响评标过程和结果。对各投标人的商业秘密，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予以保密，不得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2.7.2投标人不得具有的情形（实质性要求）

一、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

（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三)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四)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五)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二、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三、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四、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

五、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六、在招标过程中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协商谈判；

七、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八、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九、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或者违规分包；

十、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十一、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十二、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十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禁止情形。

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按照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具备一至十一条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文件无效，或取消被确认为中标供应商的资格或认定中标无效。

2.7.3 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回避要求

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投标人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1)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2)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3)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4)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代理机构将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2.8 询问、质疑和投诉

一、询问、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规定办理。

二、供应商询问、质疑的答复主体：

根据委托代理协议约定，供应商对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询问、质疑由 龙寰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除采购需求外的采购文件的询问、质疑由龙寰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询问、质疑由 龙寰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

三、供应商提出的询问，应当明确询问事项，如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应由供应商签字并加盖公章。

为提高采购效率，降低社会成本，鼓励询问主体对于不损害国家及社会利益或自身合法权益的问题或情形采用询问方式处理解决（包含但不限于文字错误、标点符号、不影响投标文件的编制的情形）。

四、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一) 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二)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 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三) 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 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五、本项目不接受在线提交质疑, 供应商通过书面形式线下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交质疑资料。

六、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当准备的资料

(一) 质疑书正本1份(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详见附件);

(二)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授权委托书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三)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

(四)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五) 针对质疑事项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 需提交从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的招标文件回执单)。

答复主体: 代理机构

联系人: 郝嘉钰、刘婧、刘强

联系电话: 029-88228899-613

地址: 西安市高新区太白南路181号西部电子社区A座A区501室

邮编: 710065

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 供应商质疑不得超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范围。

七、供应商对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 或者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 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投诉受理单位: 本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书范本详见附件)。

第三章 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注：当采购包的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时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带“▲”号条款为允许负偏离的参数需求，若未响应或者不满足，将在综合评审中予以扣分处理。）

（注：当采购包的评标方法为最低评标价法时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

3.1采购项目概况

为充分发挥陕西历史博物馆作为央地共建博物馆的示范引领作用，完善展陈体系、丰富展览内容，满足观众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拟将现有的国宝厅改造为沉浸式数字展厅，打造“穿越三秦——陕西古代文明大型沉浸式数字展”。本采购项目包含三部分内容：1、数字展厅硬件设备采购；2、《穿越三秦》影片拍摄制作；3、展厅配套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原有展厅墙顶地及原有展陈设施的拆除，根据提供的设计施工图纸进行展厅搭建）。

3.2采购内容

采购包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4,569,466.6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4,569,466.6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元）	计量单位	所属行业	是否核心产品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是否属于节能产品	是否属于环境标志产品	是否实施本国产品政策
1	《穿越三秦》沉浸式数字展项目	1.00	4,569,466.60	项	工业	否	否	否	否	是

3.3技术要求

采购包1：
标的名称：《穿越三秦》沉浸式数字展项目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一、陕西历史博物馆数字展厅硬件设备采购清单							
				<table><tr><td>序号</td><td>设备名称</td><td>技术参数要求</td><td>数量</td><td>单位</td></tr></table>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数量	单位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数量	单位			
				A、全景声音响扩声系统							

A-1	全景声 左声道 扬声器	主动/被动两分频全频宽覆盖音箱 1.频率响应范围($\pm 3\text{dB}$): 不劣于 $45\text{Hz}-18\text{kHz}$; 2.▲灵敏度 ($1\text{W}/1\text{m}$) : $\geq 98\text{dB SPL}$; 3.最大声压级(1m): $\geq 131\text{dB SPL}$; 4.覆盖范围 (-6 dB) $\text{H}\times\text{V}$: $\geq 70^\circ\times 55^\circ$; 5.▲额定功率: $\geq 600\text{ watts LF}, \geq 70\text{ watts HF}$; 6.喇叭单元: 低音驱动: ≥ 1 个15寸驱动, 4寸音圈, 钕磁、高音驱动描述: ≥ 1 个3寸音圈, 钕磁; 7.额定阻抗: 8Ω 。	1	只
A-2	全景声 右声道 扬声器	主动/被动两分频全频宽覆盖音箱 1.频率响应范围($\pm 3\text{dB}$): 不劣于 $45\text{Hz}-18\text{kHz}$; 2.▲灵敏度 ($1\text{W}/1\text{m}$) : $\geq 98\text{dB SPL}$; 3.最大声压级(1m): $\geq 131\text{dB SPL}$; 4.覆盖范围 (-6 dB) $\text{H}\times\text{V}$: $\geq 70^\circ\times 55^\circ$; 5.▲额定功率: $\geq 600\text{ watts LF}, \geq 70\text{ watts HF}$; 6.喇叭单元: 低音驱动: ≥ 1 个15寸驱动, 4寸音圈, 钕磁、高音驱动描述: ≥ 1 个3寸音圈, 钕磁; 7.额定阻抗: 8Ω 。	1	只
A-3	全景声 中置声 道扬声器	主动/被动两分频全频宽覆盖音箱 1.频率响应范围($\pm 3\text{dB}$): 不劣于 $45\text{Hz}-18\text{kHz}$; 2.▲灵敏度 ($1\text{W}/1\text{m}$) : $\geq 96\text{dB SPL}$; 3.最大声压级(1m): $\geq 128\text{dB SPL}$; 4.覆盖范围 (-6 dB) $\text{H}\times\text{V}$: $\geq 70^\circ\times 55^\circ$; 5.▲额定功率: $\geq 450\text{ watts LF}, \geq 70\text{ watts HF}$; 6.喇叭单元: 低音驱动: ≥ 1 个12寸驱动, 3寸音圈, 钕磁、高音驱动描述: ≥ 1 个3寸音圈, 钕磁; 7.额定阻抗: 8Ω 。	2	只

A-4	全景声 环绕声 道扬声器 器	主动/被动两分频全频宽覆盖音箱 1.频率响应范围($\pm 3\text{dB}$): 不劣于 $65\text{Hz}-20\text{kHz}$; 2.▲灵敏度 (1W/1m) : $\geq 93\text{dB SPL}$; 3.最大声压级(1m): $\geq 123\text{dB SPL}$; 4.覆盖范围 (-6 dB) H×V: $\geq 70^\circ \times 55^\circ$; 5.▲额定功率: $\geq 300\text{ watts}$; 6.喇叭单元: 低音驱动: ≥ 1 个8寸驱动, 2.5寸音圈, 钕磁、高音驱动描述: ≥ 1 个 1.4寸音圈, 钕磁; 7.额定阻抗: 8Ω 。	4	只
A-5	全景声 顶部环 绕声道 扬声器	主动/被动两分频全频宽覆盖音箱 1.频率响应范围($\pm 3\text{dB}$): 不劣于 $65\text{Hz}-20\text{kHz}$; 2.▲灵敏度 (1W/1m) : $\geq 93\text{ dB SPL}$; 3.最大声压级(1m): $\geq 123\text{dB SPL}$; 4.覆盖范围 (-6 dB) H×V: $\geq 70^\circ \times 55^\circ$; 5.▲额定功率: $\geq 300\text{ watts}$; 6.喇叭单元: 低音驱动: ≥ 1 个8寸驱动, 2.5寸音圈, 钕磁、高音驱动描述: ≥ 1 个 1.4寸音圈, 钕磁; 7.额定阻抗: 8Ω 。	4	只
A-6	全景声 超低频 扬声器	低音音箱 1.频率响应范围($\pm 3\text{dB}$): 不劣于 $45\text{Hz}-500\text{Hz}$; 2.▲灵敏度 (1W/1m) : $\geq 97\text{dB SPL}$; 3.最大声压级(1m): $\geq 133\text{dB SPL}$; 4.▲额定功率: $\geq 1200\text{ watts}$; 5.喇叭单元: 低音驱动: ≥ 2 个15寸驱动 , 4寸音圈; 6.额定阻抗: 4Ω 。	2	只

A-7	四通道 数字功 率放大 器	1.功放类型:网络DSP功放; 2.通道: $\geq$四通道; 3.输出功率: $\geq 4 \times 1200W @ 8\Omega, 1 kHz, 1\%THD$ $\geq 4 \times 1380W @ 8\Omega, 1 kHz, 2\%THD$ $\geq 4 \times 1650W @ 4\Omega, 1 kHz, 1\%THD$ $\geq 4 \times 2400W @ 4\Omega, 1 kHz, 2\%THD$ $\geq 4 \times 1300W @ 8\Omega, 50 Hz, 4\%THD$ $\geq 4 \times 1500W @ 4\Omega, 50 Hz, 4\%THD$ 4.输入通道: ≥ 2个AES数字输入或≥ 4个XLR模拟输入; 5.总谐波失真(典型): $< 0.05\%$ (20Hz-20kHz, 3dB额定功率下); 6.最大输入电平: +23 dBu; 7.▲采样率$\geq 96kHz$, 动态范围$\geq 120dB$; 8.保护:内置输入限幅器、短路保护、直流输出保护、低压和过压保护、智能电源保险丝保护、电源功率过载保护、变压器和散热器的温度保护; 9.延迟时间:≤ 1毫秒; 10.▲网络: 以太网/IP(DHCP, Ad-Hoc或固定IP)进行远程监测和控制。	3	台
A-8	7.2.4全景声音频解码器(核心产品)	1.≥ 13.2声道处理功能; 2.支持Dolby Atmos、DTS:X或Auro-3D等三维立体声; 3.所有声道都配备192kHz/32位D/A转换器。	1	台
A-9	数字音频处理器	1、▲$\geq 128 \times 128$路网络音频处理通道; 2、▲支持≥ 64路dante音频通道; 3、≥ 8路MIC/line输入、8路MIC/line输出、8路输入输出自定义通道; 4、内置多种音频处理模块, 如分频、延时、噪声门、反馈抑制、ducker, 多段动态EQ, 多段压缩, 自动增益, 自动混音台, 效果器等功能; 5、自动管理: 具有计划任务工具, 实现定时功能。	1	台

A-10	滤波电源时序器	1.整机配置空气开关及电压表头，设计容量$\geq 50A(AC220V, 10KVA)$； 2.≥ 12路电源时序控制，每路输出AC220V($\geq 10A$)采用国标五孔插座； 3.面板钥匙锁开关控制； 4.标准的外部控制接口和级联控口:5-24DCV电平控制及短路控制方式。可连接异地控制开关。可以扩展连接,组成多机系统级联控制； 5.多级EMI滤波器用于净化系统电源。	2	台
A-11	高清蓝光硬盘播放机	1.内存：$\geq 2GB$ DDR3，硬盘$\geq 3T$； 2.闪存：$\geq 16GB$高速闪存； 3.输出分辨率：最高可达4K（3840*2160 @60帧/秒）； 4.视频解码格式：不限于H.265、MPEG1/2/4、VC-1、AVS、VP9 等多种格式，可播放4K UHD蓝光原盘； 5.音频解码格式：不限于Dolby Digital Plus、DTS-HD、DSD无损格式（DSF/DF）、APE、FLAC、AAC等，具备Dolby和DTS双认证，支持Dolby Atmos和DTS:X源码输出； 6.有线功能 数据传输率：$\geq 1000Mbps$； 7.接口：视频输出：$\geq 2 \times HDMI 2.0a$，$\geq 1 \times CVBS$复合视频接口、音频输出：$\geq 1 \times SPDIF$数字光纤音频接口，$\geq 1 \times L/R$模拟立体声接口、存储扩展：$\geq 1 \times SATA 3.0$接口（支持内置3.5英寸硬盘，最大支持14TB），$\geq 1 \times USB 3.0$接口，$\geq 2 \times USB 2.0$接口； 8.其他：支持IR红外输入、RS232控制。	1	台
A-12	固定安装机柜	1.前门为钢化玻璃门带锁，普通门条，后门为铁皮门； 2.不小于42U机柜，高度$\geq 2000mm$，宽度$\geq 600mm$，深度$\geq 600mm$； 3.材质：为冷轧钢板，表面经过脱脂磷化静电喷涂处理，符合环保标准； 4.装载能力静载荷：800KG。	1	台
A-13	线材辅材	含电源线、音箱线、音频信号线、穿线管、接插头，桥架、舞台地插等。	1	批

B、投影显示系统				
B-1	工程投影机	1.DLP或3LCD芯片； ★2.亮度：中心亮度≥16,000流明（根据ISO21118标准制定）； 3.对比度：≥20,000：1（动态），4,000,000:1； ★4.分辨率：≥3840*2400； 5.光源：激光光源； 6.光源寿命：≥20000小时。支持7*24小时运行； ▲7.密闭光引擎，防尘等级可达IP6X； ▲8.七点色彩校正技术； ▲9.支持DMX Art-Net舞台灯光协议； ▲10.支持自动切换功能的输入备份模式； 11.标配信号接口： Displayport 1.2 *2 HDMI2.0 *2 HDBaseT *1 12.功耗：≤860W； 13.运行噪音：≤40dB； ▲14.投影机工厂通过ISO9001，ISO1400认证； 15.提供投影机CCC证书、检测报告。	8	台
B-2	变焦镜头	选择电动变焦镜头，投射比1.05-1.5:1电动镜头。可根据现场实际安装点位选择镜头。	8	只

B-3	投影拼接融合软件	▲1.支持全4K的显示信号； ▲2.支持投影边缘融合及像素级网格校正； ▲3.同时支持多路高清HDMI信号，NDI信号输入； 4.支持8K视频无损压缩播放，无延迟； ▲5.配有专业平衡音频接口； ▲6.支持Genlock同步； ▲7.支持帧同步，配有物理帧同步接口； 8.支持对232，开关，IR的集控能力； 9.通过简单的拖拽完成系统的整体控制配置； 10.媒体主机间允许级联； 11.配有主机间电源环接机制，节约布线； 12.可以转换任何格式的片源； 13.具有离线预览功能； 14.支持任意数量的时间线编辑和播放； 15.支持基于摄像头的自动几何校正边缘融合功能。	8	通道
B-4	播放终端	1.▲机箱规格：4U 19"rack mount； 2.▲操作系统:正版； 3.▲CPU处理器满足项目需求； 4.▲系统内存：≥RECC 16GB RAM； 5.▲系统硬盘：≥NVME M.2 500G； 6.显卡：显存≥24GB GDDR5X 384bit，带宽 432GB/s； 7.码率支持：最高支持10Gbit码率视频； 8.帧同步：最多支持256台主机帧同步播放。	1	台
B-5	多屏宝	一进三出点对点显示，DP和HDMI输入，3路HDMI全高清≥3840*2400分辨率,60Hz输出。FPGA供电芯片，支持横竖拼接使用。	2	台
B-6	网络设备	24口工程级网络交换机，AC控制器，无线AP，千兆穿墙无线路由器。	1	套
B-7	光纤和线材	融合器到投影设备HDMI光纤设备，交换机到设备网络连接线，设备电源线。	8	组

B-8	投影机吊架	采用钢架结构平台设计，高度可伸缩，可承受总量约300KG，具有良好的抗震功能。	1	批
B-9	金属幕布	定制弧形幕布，弧形屏幕（立面），宽≥18米，弧长≥21.8米，屏幕高≥6.4米，显示面积≥140平方米，弧度≥120度。弧形屏幕（地面），延伸≥2米，显示面积是≥40平方米。	200	m ²
B-10	电动吊挂系统	1.起重量:≥1t; 2.起升速度双速: 0.8/5 m/min或变频0-5m/min; 3.操作方式: 地操+无线遥控; 4.桁架直径50mm, 规格: 400*400mm。	12	套
C、辅材和中控				
C-1	其他辅材	DP转接线, HDMI线, 转接头, 音频接头, 各种短跳线, 水晶头, 扎带, 胶布等。	1	批
C-2	智能中控	1、主机配置不低于: 主频≥四核4线程2.0GHz,内存≥2G,存储空间≥16G。 2、控制接口: ≥8 路,≥6 路千兆网口。 3、主机自带不少于 7 个千兆 RJ45 网络物理接口（非外接路由 器实现）。	1	台
C-3	控制终端	Cpu核心规格≥10核16线程, 主频≥2.5 Hz; 16G 512+1T 4G独显, 24.5英寸显示器	1	台
C-4	中控软件	控制设备开关, 节目播放	1	套
D、综合布线				
D-1	弱电桥架	1、规格200*100*1.2	50	米
D-2	强电桥架	1、规格200*100*1.2	50	米
D-3	电源线3*2.5	1、执行标准:JB/T8734.3-2012 2、产品通过:“3C”认证 3、导体:符合JB/T8734.3-2012要求	200	米
D-4	电源线3*4	1、执行标准:JB/T8734.3-2012 2、产品通过:“3C”认证 3、导体:符合JB/T8734.3-2012要求	100	米

D-5	音箱线 缆	1、护套绞形扬声器线缆， 2、导体结构：高纯度OFC镀锡无氧铜 3、线径:≥2*2.5mm²	800	米
D-6	音频信 号线	1、护套音频线 2、导体结构：高纯度OFC镀锡无氧铜 3、线径:≥2×0.3mm²	200	米
D-7	配管 JD G20、2 5	1、规格：直径20MM-25MM*1.2	200	米
D-8	超五类 网线	1、标准：TIA/EIA-568C、YD/T1019-2 013 2、产品性能：传输带宽≥100MHz，满 足100/1000兆数据传输；	2	箱
D-9	六类网 线	1、标准：TIA/EIA-568 C.2YD/T1019-2 013 2、产品特性：六类非屏蔽数字电缆传输 带宽≥250MHz，满足1000兆数据传输。	2	箱
D-10	机房配 线	网络跳线。理线架.电源线标识标签。理线 架。插板	1	套
备注		所有线材均为阻燃材料		
E、强电（智能控制）				
E-1	动力柜 (380)	1、不低于40千瓦负载	1	套
E-2	网络智 能大功 率继电 器	1、可手动和远程移动端控制 2、支持协议485-MODBUS协议、MQTT 协议、OPC协议、API协议、TCP协议。	2	套
E-3	中控网 关	1、配套继电器	1	套
E-4	中控智 能柜	1、配套继电器和网关	1	套

二、《穿越三秦》影片拍摄制作

1. 影片制作基本要求

1.1成片规格：

1.1.1制作正片1部，时长8分钟;素材纪录片1部，时长不少于120分钟;宣传片1部，
时长5分钟。

1.1.2成片与素材片均按8K分辨率（7680×4320）制作；

1.1.3拍摄源文件分辨率必须达到8K标准。

1.2制作内容：

				1.2.1成片需包含实景拍摄、动画制作、特效合成三大内容板块，其中以实景拍摄为主。 1.2.2实景拍摄需包含8K航拍等多种拍摄手法。 1.2.3影片围绕陕西古代文明时间线脉络创作，涵盖省内史前、周、秦、汉、唐等重要古遗址，勘景地点不少于8个。（详见附件穿越三秦勘景清单） 1.3制作周期 1.3.1整体制作周期为45天（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计算）。 1.3.2中标方需提供详细的项目拍摄进度计划表。 1.4三维制作要求 1.4.1三维制作以全景大场景为主，三维画面可与实拍画面叠加使用。 1.4.2三维制作总时长不少于5分钟，控制三维制作场景数量，兼顾成本与效果。 2. 内容与体验设计 2.1影片观看体验应充分考虑整体观影效果，增强视野，避免观众遮挡。 2.2充分考虑影片画面构图，考虑展厅实际观看距离和角度，提升观看体验。 2.3实景拍摄结合陕西四季特色，素材不足后续可补充更新画面。成片应确保四季画面风格统一、色调协调。 2.4内容设计应重点体现“三秦大地地理历史环境—古遗址—文物”的关联，打造沉浸式穿越体验。确保时间线清晰，历史脉络明确，文物展示与遗址环境有机结合。 3. 配乐与配音要求 3.1配乐要求原创，不得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风格兼具大气感与年轻生命力。提供配乐小样供审核，审核通过后方可定稿。配乐需提供分轨文件（stems）。 3.2配音优选央视知名主持人，保证解说专业性与传播性。配音员需提供demo供选择。最终配音需提供干声文件（WAV格式，48kHz/24bit）。 4.文件交付要求 4.1成片：8K分辨率，MP4格式（H.265编码），时长8分钟。 4.2素材片：8K分辨率，MP4格式（H.265编码），时长不少于120分钟。 4.38K拍摄源文件：RAW或ProRes格式，分辨率不低于7680×4320。 4.4三维工程文件：含所有源文件、贴图、模型。 4.5配乐分轨文件：WAV格式，48kHz/24bit。 4.6配音干声文件：WAV格式，48kHz/24bit。 4.7项目文档：剧本、分镜头脚本、项目进度报告等。 5. 技术标准与验收规范 5.1分辨率标准 (1) 成片：8K（7680×4320），逐行扫描 (2) 素材片：8K（7680×4320），逐行扫描 (3) 拍摄源文件：8K及以上，逐行扫描 5.2编码格式 (1) 视频编码：H.265（HEVC） (2) 音频编码：AAC，采样率48kHz，码率不低于256kbps (3) 容器格式：MP4 5.3帧率要求
--	--	--	--	--

			(1) 成片：25fps或50fps（根据展厅播放设备确定） (2) 素材片：25fps或50fps (3) 拍摄源文件：50fps及以上 5.4色彩空间 (1) 拍摄源文件：RAW格式，保留最大动态范围 (2) 成片：Rec.709或DCI-P3（根据展厅播放设备确定） (3) 色深：10bit及以上 5.5验收标准 (1) 画面质量：8K分辨率，无压缩伪影，画面清晰 (2) 内容质量：符合剧本要求，历史脉络清晰，文物展示准确 (3) 音频质量：配乐原创，配音专业，音画同步 (4) 技术标准：符合上述所有技术标准 (5) 文件完整性：所有交付文件齐全，可正常读取 6. 知识产权与保密要求 6.1成片、素材片、拍摄源文件等所有成果的知识产权归招标方所有。 6.2中标方需签署知识产权转让协议，不得保留任何成果的使用权。 6.3中标方需签署保密协议，未经招标方书面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项目内容。项目完成后，需删除所有项目文件（招标方书面同意保留的除外）。 7. 售后服务要求 7.1质保期为2年（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质保期内，中标方需免费修复任何质量问题。 7.2质保期内，招标方有权要求中标方对影片内容进行小幅调整（如颜色校正、字幕修改等）。 三、展厅配套工程 详见附件《陕西历史博物馆沉浸式数字展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承包人依据设备技术参数、现场实地条件完成本项目深化设计并组织施工；基础施工范
--	--	--	--

围以附件 《陕西历史博物馆沉浸式数字展工程量清单》、施工图纸载明内容为准，因设备适配、现场实际施工产生的配套增补工程均由承包人统一实施，相关费用综合包含在总报价

3.4商务要求

3.4.1交货时间

采购包1：

合同签订后60天内完成设备的供货安装和展厅配套工程的施工，并达到验收标准；合同签订后7天内完成拍摄方案计划并提交采购人，拍摄方案经采购人审核通过确认后30天内完成影片的拍摄制作，采购人对影片成果进行初步审核，供应商在15天内按照采购人的修改意见完成影片的调整制作并提交终稿。

3.4.2交货地点

采购包1：

采购人指定地点，具体详见合同约定

3.4.3支付方式

采购包1：

分期付款

3.4.4支付约定

采购包1：

- 1、预付款，签订合同备案后，达到付款条件起1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0.0%
- 2、进度款，设备安装及工程施工完毕，达到付款条件起1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20.0%
- 3、进度款，项目竣工验收合格且经审计完成后，按最终结算审计结果支付剩余款项，达到付款条件起1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0%

3.4.5验收标准和方法

采购包1:

根据采购文件要求及合同约定执行

3.4.6包装方式及运输

采购包1:

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3.4.7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采购包1:

展厅设备保修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3年，展厅配套工程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2年。保修要求：提供免费维修服务：开放日期间1小时内电话或网络响应；4小时内现场响应。一般故障24小时内解决，如果无法在24小时内解决的，应在48小时内提供备用产品，以确保展项运行正常。根据采购文件要求及合同约定执行

3.4.8违约责任与争议解决的方法

采购包1:

根据采购文件要求及合同约定执行

3.5其他要求

3.5其他要求 1.为保障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平台项目实施，投标人需要在线提交所有通过电子化交易平台实施的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文件，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时须提交投标文件正本壹套、副本壹套、电子版(U盘壹套)。纸质投标文件应与电子投标文件保持一致。递交文件地点：西安市太白南路181号西部电子社区A座A区501室招标一部。 2.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的，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配件、辅料等材料一般不作为标的物，也不对其生产厂商作要求。 3.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划分标准为：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4.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1）《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2）《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3）《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4）《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5）《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6）《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7）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8）《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9）《关于扩大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实施范围的通知》（财库〔2022〕35号）；（10）《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

第四章 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组建的资格审查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并出具资格审查报告。

资格审查标准及要求如下：

4.1一般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须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须提供身份证明。（2）提供2024年度或2025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相关证明文件）；或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3）2025年8月以来任意一个月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收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4）2025年8月以来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5）供应商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6）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1）-（6）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函 资格证明文件.docx
2	供应商应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函 资格证明文件.docx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函 资格证明文件.docx
---	---	---------------------------------------	-----------------

4.2特殊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信用记录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开标当日通过“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网页截图保存为准。	投标函
2	供应商资质要求	供应商具有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资格证明文件.docx
3	项目经理要求	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B证，在本单位注册且无在建工程项目。	资格证明文件.docx

4.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无			

第五章 评标办法

5.1总则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等法律法规，结合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评标办法。

二、评标工作由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三、评标工作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及择优的原则，并以相同的评标程序和标准对待所有的投标人。

四、本项目采取电子评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评标工作。评标委员会成员、采购人、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应当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和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操作要求开展或者参加评标活动。

五、评标过程中的书面材料往来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传递，投标人通过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加盖其电子印章后生效。出现无法在线签章的特殊情况，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线下签署评标报告，由代理机构对原件扫描后以附件形式上传。

六、评标过程应当独立、保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评标活动。投标人非法干预评标活动的，其投标文件将作无效处理；代理机构、采购人及其工作人员、采购人监督人员非法干预评标活动的，将依法追究其责任。

5.2评标委员会

一、评审专家是采取随机方式在政府采购平台的专家库系统（以下简称专家库系统）抽取/由采购人根据《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陕财办采〔2018〕20号）的规定，报主管部门同意后自行选定。

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满足并适应电子化采购评审的工作需要，使用已身份认证并具备签章功能的证书，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入项目评审功能模块确认身份、签到、推荐评标委员会组长。

三、评标委员会成员获取解密后的投标文件，开展评标活动。出现应当回避的情形时，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主动回避；代理机构按规定申请补充抽取评审专家；无法及时补充抽取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封存供应商投标文件，按规定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解封投标文件后，开展评标活动。

四、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评标，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一）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
- （二）审查供应商投标文件等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 （三）根据需要要求采购组织单位对招标文件作出解释；根据需要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 （四）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或者受采购人委托确定中标供应商；
- （五）起草评标报告并进行签署；
- （六）向采购组织单位、财政部门或者其他监督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行为；
-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5.3 评标方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5.4评标程序

5.4.1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和停止评标

一、评标委员会正式评审前，应当对招标文件进行熟悉和理解，内容主要包括招标文件中供应商资格资质性要求、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和商务要求、评审方法和标准以及可能涉及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内容等。

二、本招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停止评标：

- (一) 招标文件的规定存在歧义、重大缺陷的；
- (二) 招标文件明显以不合理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的；
- (三) 采购项目属于国家规定的优先、强制采购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优先、强制采购相关规定的；
- (四) 采购项目属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规定的；
- (五) 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是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之外的评标方法，或者虽然名称为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但实际上不符合国家规定；
- (六) 招标文件将投标人的资格条件列为评分因素的；
- (七) 招标文件有违反国家其他有关强制性规定的情形。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标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提交相关说明材料，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除上述情形外，评标委员会不得以任何方式和理由停止评标。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标情形的，采购组织单位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书面告知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说明具体原因，同时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告。采购组织单位认为评标委员会不应当停止评标的，可以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4.2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对符合资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本项目符合性审查事项，必须以本招标文件明确规定的实质性要求作为依据。

在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如果出现评标委员会成员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但不得违背政府采购基本原则和招标文件规定。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下表（按以下顺序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1.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投标人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 2.投标人提交的相关说明和证明材料，应当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效。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2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与所投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一致，且符合招标文件签署盖章要求。	投标函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合法有效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docx
4	投标报价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且未超过采购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投标函 报价表.docx
5	投标有效期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不少于90个日历日。	投标函
6	交货时间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报价表.docx
7	交货地点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封面
8	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报价表.docx
9	投标保证金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保证金.docx
10	实质性要求	满足招标文件技术参数标注“★”的实质性条款要求	商务和技术方案响应.docx 商务条款偏离表.docx
11	无其他招标文件或法规明确规定响应无效的事项	没有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被视为无效响应的其他条款	投标函

以上实质性要求全部响应并满足采购需求的，则通过符合性审查；如有任意一项未响应或不满足采购需求的，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如果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有任意一项不通过的，应在符合性审查表中载明不通过的具体原因。

5.4.3解释、澄清有关问题

一、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招标文件有关事项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可以提请代理机构书面解释。代理机构的解释不得改变招标文件的原义或者影响公平、公正，解释事项如果涉及投标人权益的以有利于投标人的原则进行解释。

二、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更正，并给予投标人必要的反馈时间。投标人应当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效力，有效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材料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需进行电子签章，应当不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不实质性改变投标文件的内容、不影响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导致投标文件从不响应招标文件变为响应招标文件的条件。下列内容不得澄清：

- （一）投标人投标文件中不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参数指标和商务应答；
- （二）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未提供的证明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资格、符合性规定要求的相关材料；
- （三）投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材料因印刷、影印等不清晰而难以辨认的。

四、投标文件报价出现下列情况的，按以下原则处理：

-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出现文字错误，导致金额无法判断的除外；
-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五、对不同语言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六、代理机构宣布评标结束前，投标人应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随时关注评标消息提示，及时响应评标委员会发出的澄清、说明或更正要求。投标人未能及时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评标委员会应当积极履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职责，不得滥用权力。

5.4.4比较与评价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细则及标准，对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和评价。

5.4.5复核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评审报告签署前，采购人及代理机构应严格依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74号）》及《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规范政府采购项目评审主观分赋分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函〔2026〕10号）等文件要求，对评审数据进行全面校对与核对，重点核查各评审专家主观分项评分与全体评委对应分项平均分的偏离情况，确保评审数据准确无误、流程合规。

5.4.6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采购包1：按投标人综合得分从高到低进行排序，确定3名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投标人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且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5.4.7编写评标报告

评标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一、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二、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三、评审方法和标准；

四、开标记录和评审情况及说明，包括投标无效供应商名单及原因；

五、评标结果，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经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的中标人；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更换等；

七、报价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对其报价的合理性予以特别说明。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中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确认，对评标过程和结果有不同意见的，应当在评标报告中写明并说明理由。签字但未写明不同意见或者未说明理由的，视同无意见。拒不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又未另行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同同意评标结果。

5.5评标争议处理规则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对于符合性审查、对投标人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及其他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但不得违背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认为认定过程和结果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者招标文件规定的，应当及时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书面反映。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收到书面反映后，应当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5.6评标细则及标准

一、评标委员会只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采用相同的评标程序、评分办法及标准进行评价和比较。

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依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和方法独立评审。

5.6.1评分办法

若采用综合评分法的，由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对通过资格检查和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独立评审。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

评标总得分=F1×A1+F2×A2+.....+Fn×An
 F1、F2.....Fn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的得分；
 A1、A2、.....A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A1+A2+.....+An=1）。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5.6.2评分标准

采购包1：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详细评审70.00分 报价得分30.00分			
评审因素分类	评审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分值	客观/主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设备技术参数响应	投标人提供的设备技术参数响应招标文件“3.3技术要求——、数字展厅硬件设备采购清单”的情况。 一、赋分标准 本项目▲项技术参数共32项。每有一项▲项参数负偏离，扣0.625分，扣完为止。 二、备注（1）标注“★”参数为实质性条款，在符合性审查环节进行评审。投标人须提供所投产品的功能及性能佐证材料（佐证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国家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制造商检验报告、产品彩页、官网功能截图等任意一种或多种），未提供、有漏项或提供的证明材料有负偏离，视为无效投标。（2）标注“▲”参数为重要参数，在详细评审环节进行评分。须提供佐证材料（要求同★项），未提供佐证材料或提供的证明材料有负偏离的，按上述标准扣分。佐证材料中的响应指标应保持一致，若不一致以最不利于技术参数响应的证明材料为准。（3）投标人应逐项列出技术参数响应情况并标明佐证材料所在页码。	20.0000	客观	商务和技术方案响应.docx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3.3技术要求——二、《穿越三秦》影片拍摄制作”的要求，提供完整的方案。方案			

	须包含以下两个部分： 第一部分：整体设计方案（8分） 一、评审内容： （1）主题契合度：是否紧扣内容要求，深度理解并融合三秦文化元素。（2）创意独特性：是否体现文化传承与创新。（3）沉浸式体验设计：是否营造多感官沉浸效果。（4）技术实现路径：8K全流程制作方案，包括拍摄、剪辑、特效合成等，以及三维场景与8K实拍画面的合成技术路径。 二、赋分标准 （1）完全满足（8分）：方案满足上述四项评审内容且内容详实完整，主题鲜明，文化元素融合深入，沉浸式体验设计完整具体操作性强。（2）整体满足（6分）：方案满足上述三项评审内容且内容详实完整，主题鲜明，文化元素融合较深入，沉浸式体验设计具体可操作。（3）基本满足（4分）：方案满足上述两项评审内容，文化元素融合程度略有欠缺，沉浸式体验设计具有一定的可操作性。（4）部分满足（2分）：方案仅满足上述一项评审内容，表述简单，文化元素不足，沉浸式体验设计、技术路径等方案有缺失。（5）不满足（0分）：方案有重大缺失，或者未提供整体设计方案。 第二部分：拍摄制作方案（4分） 一、评审内容： （1）场景数量及转换设计。（2）影片脚本及故事线。（3）视觉效果技术手段。（4）历史契合度说明。 二、赋分标准 每项内容1分，根据方案的完整性、合理性和可操作性综合评定： （1）完全满足（1分）：内容完整、逻辑清晰、技术手段具体可行。（2）基本满足（0.5分）：内容基本完整但细节不足。（3）部分满足（0.2分）：内容笼统、缺乏具			
影片拍摄制作方案	12.0000	主观	商务和技术方案响应.docx	

详细评审		体方案。（4）未提供或完全无法满足（0分）。			
	展厅配套工程施工方案	一、评审内容：投标人根据本项目实际需求及特点，制定展厅配套工程施工方案。方案须包含以下四项内容：（1）施工组织布置及规划。（2）施工进度计划。（3）确保质量保障措施。（4）安全、文明施工保障措施。二、赋分标准 每项满分2分。每项从以下三项标准综合评价：完整性：内容是否全面，对各项要求是否有详细描述；可实施性：是否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步骤是否清晰合理；针对性：是否紧扣项目实际需求，措施是否科学有效。（1）完全满足（2分）：同时满足完整性、可实施性、针对性三项。（2）基本满足（1分）：满足其中两项。（3）部分满足（0.5分）：仅满足其中一项，或内容模糊、存在缺陷。（4）未提供或完全无法满足（0分）。	8.0000	主观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docx
	供货渠道证明	投标人提供本项目所投硬件产品（音响功放、投影机）供货渠道证明或情况说明及售后服务函。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提供以下资料中的任意一种：1、如投标人为所投产品代理商：提供货物的合法来源渠道证明文件（例如：产品制造商授权、售后承诺、销售协议、代理协议等证明文件）。2、如投标人为所投产品的制造商：需提供情况说明（说明某一项产品为制造商自己生产）。每提供一个产品类别（音响功放类或投影机类）的得2.5分，最高得5分，未提供不得分。备注：以加盖投标人公章的证明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为计分依据。同一产品类别同时提供证明材料或情况说明及售后服务承诺函方可得该类别分数，缺一不可。	5.0000	客观	报价表.docx

项目业绩	提供投标人2023年8月1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以来完成的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个有效业绩得2分，最多得6分。有效业绩认定标准：（1）业绩类型：沉浸式数字展项目、多媒体展陈项目或与本项目核心内容（数字展厅设备供货、影片拍摄制作、展厅配套工程）相关的综合性展览项目。（2）证明材料须同时提供：①合同关键页（须包含项目内容、设备清单或服务范围、签订时间、双方盖章签字页）；②验收合格证明文件（如验收报告、用户满意度证明等，须体现验收结果为合格或同等评价）。上述证明材料缺一不可，关键信息模糊不清或无法辨识的，该业绩不予认可。	6.0000	客观	商务和技术方案响应.docx
人员配备情况	（1）本项目拟投入人员曾作为摄制组成员参与完成作品，且该作品在省级及以上电视台或网络视频平台播出，得3分。须提供播出佐证资料、节目演职员名单或项目制片方出具的人员参与证明等相关证明材料。（3分）（2）本项目拟投入人员具有音乐类高级专业职称的得1.5分，获国家级音乐类奖项的，得1.5分。须提供职称证书、奖项证书等证明材料。（3分）（3）本项目拟投入人员具有历史考古相关高级职称得3分。须提供职称证书等证明材料。（3分）（4）本项目拟投入人员具有播音主持相关高级专业职称的得1.5分，获得国家级播音主持类奖项的得1.5分，须提供职称证书、奖项证书等证明材料。（3分）备注：（1）以上人员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公章。	12.0000	客观	商务和技术方案响应.docx

售后服务与培训方案	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质保承诺及培训计划。（1）质保期承诺（3分）：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展厅设备保修期3年，每额外延长1年加1分，满分3分。（满足基础要求但未承诺延长的，此项得0分）。（2）响应速度承诺（2分）：承诺开放日期间0.5小时内电话响应、2小时内现场响应、12小时内解决故障的得2分；满足招标文件基础要求（1小时内电话响应、4小时内现场响应、24小时内解决故障）的得1分；低于基础要求的不得分。（3）培训方案（2分）：承诺提供≥3次现场培训（含理论+实操）且提供详细培训计划表的得2分；提供1-2次培训且有计划表的得1分；仅口头承诺未提供计划表的得0.2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7.0000	客观	商务和技术方案响应.docx
-----------	---	--------	----	----------------

异常低价 审查	异常低价审查	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等相关规定，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最高限价×45%。（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数量报价下，投标人的报价明显高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	0.0000	客观	标的清单
价格分	价格分	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通过符合性审查且价格最低的有效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30.0000	客观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价格扣除

序号	价格扣除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 (C1)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 件格式文件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投标人或联合体成员均为小型、微型企业	10.00%	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C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承接本项目的供应商符合相应条件时，给予C1的价格扣除，即：评标价=最后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标的清单 中小企业声明函.docx 开标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	实施本国产品标准	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20.00%	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	----------	--	--------	---	----------------

说明：

- 1、评分的取值按四舍五入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 2、评分标准中要求提供复印件的证明材料须清晰可辨。

若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标时，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能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

5.7废标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 一、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三、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四、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代理机构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告。对于评标过程中废标的采购项目，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招标文件是否存在不合理条款进行论证，并出具书面论证意见。

5.8定标

5.8.1 定标原则

采购人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1名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人。

5.8.2定标程序

一、评标委员会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编制评标情况，生成评标报告。

二、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三、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逾期未确认的，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

四、根据确定的中标供应商，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5.9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一）遵守评审工作纪律；

（二）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三）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四）及时向监督管理部门报告评审过程中的违法违规情况，包括采购组织单位向评审专家作出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情况，供应商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情况，其他非法干预评审情况等；

（五）发现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停止评审并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书面说明情况，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

（六）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5.10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一）遵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二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九条及财政部关于回避的规定。

（二）评审前，应当将通讯工具或者相关电子设备交由采购组织单位统一保管。

（三）评审过程中，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在监督人员监督之下办理。

（四）评审过程中，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审工作，不得发表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或细化采购文件确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意见，不得协商评分，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五）在评审过程中和评审结束后，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除因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外，不得向外界透露评审内容。

（六）服从评审现场采购组织单位的现场秩序管理，接受评审现场监督人员的合法监督。

（七）遵守有关廉洁自律规定，不得私下接触供应商，不得收受供应商及有关业务单位和个人的财物或好处，不得接受采购组织单位的请托。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采购包1:

分册名称: 投标响应文件分册

详见附件: 投标文件封面

详见附件: 投标函

详见附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详见附件: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 开标一览表

详见附件: 标的清单

详见附件: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详见附件: 报价表.docx

详见附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docx

详见附件: 商务和技术方案响应.docx

详见附件: 商务条款偏离表.docx

详见附件: 资格证明文件.docx

详见附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docx

详见附件: 投标保证金.docx

第七章 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详见附件：拟签订合同文本.docx